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C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56)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完成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全部條件已獲達成及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以每股配售股價 0.25 港元之配售價配售 260,000,000 股配售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有關配售事項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配售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全部條件已獲達成及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完成。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以每股配售股份 0.25 港元之配售價配售 260,000,000 股配售股份。就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承配人乃獨立機構、專業及／或個人投資者及彼等各自之實益擁有人，並非與控股股東（如有）（定義見收購守則）一致行動之人士，並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如有）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完成配售事項後成為主要股東。

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費用後）為約 63,350,000 港元，將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及開拓與主要股東新華社之未來發展方針一致並符合本

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之業務之用。

本公司持股架構

260,000,000 股配售股份佔 (i)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之已發行股本約 7.04% 及(ii)本公司經發行 260,000,000 股配售股份後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 6.58%。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 (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ii)完成配售事項後之持股架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完成配售事項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中國新華新聞電視網有限公司	1,086,580,561	29.42%	1,086,580,561	27.49%
Shunleetat (BVI) Limited (附註 1)	69,000,000	1.87%	69,000,000	1.75%
謝嘉軒 (附註 2)	6,200,000	0.17%	6,200,000	0.16%
承配人 (附註 3)	-	-	260,000,000	6.58%
公眾	2,531,528,570	68.54%	2,531,528,570	64.02%
	<u>3,693,309,131</u>	<u>100.00%</u>	<u>3,953,309,131</u>	<u>100.00%</u>

附註：

1. 於完成配售事項後，執行董事簡國祥先生透過 Shunleetat (BVI) Limited 擁有 69,000,000 股股份權益。
2. 於完成配售事項後，執行董事謝嘉軒先生透過其個人權益擁有 6,200,000 股股份權益。
3. 就董事所知，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並無關連。因此，承配人被視為公眾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新華電視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月弟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張浩先生

鄒陳東先生

簡國祥先生

謝嘉軒先生

非執行董事：

李永升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國謙議員，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尹志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靳海濤先生

王忠業先生

本公佈載列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料，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自公佈日期起將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登載最少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cncvtv.hk>內登載。